

河 南 省 教 育 厅
河 南 省 文 化 和 旅 游 厅 文 件
河 南 省 文 物 局

教基〔2025〕253号

河南省教育厅 河南省文化和旅游厅 河南省文物局
关于开展第六批全省研学实践教育精品课程
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教育局、文广旅局、文物局，有关高校，厅直属实验学校（单位），省直博物馆：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历次全会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充分挖掘河南研学资源优势，丰富研学课程体系，提升研学课程质量，推进中小学综合实践课程和综合素质评价高质量实施，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经研究，决定在全省开展中

小学研学实践教育精品课程征集活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

各级教育部门、大中小学校、相关基地（包括中小学生社会实践教育基地、研学旅行实践基地、博物馆和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等）及具有相应资质且研学实践教育活动开展较好的研学旅行服务机构，依托我省范围内研学资源，设计开发并已实践应用的研学课程。

二、总体要求

根据《教育部等十一部门关于推进中小学生研学旅行的意见》《教育部 国家文物局关于利用博物馆资源开展中小学教育教学的意见》《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 国家文物局办公室关于利用文化和旅游资源、文物资源提升青少年精神素养的通知》《河南省教育厅等十部门关于推进中小学生研学旅行的实施方案》等相关文件要求，坚持教育性、实践性、安全性、公益性、协同性等原则，征集一批立意高远、目的明确、资源特色突出、课程体系完善、育人效果明显、与学校课程有机融合的研学实践教育精品课程。

（一）注重培养学生的思想品德。结合红旗渠精神、大别山精神、焦裕禄精神、愚公移山精神等红色资源，以及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等研发研学实践教育课程，引导学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树立坚定的理想信念和爱国爱党情怀。

（二）推动学生深入了解河南历史文化。围绕“行走河南·读懂中国”主线，挖掘、研究、整合我省丰厚的历史文化、优秀的传统文化资源、秀美的中原山川美景、淳朴的地域乡风民俗、辉煌的社会发展成果等元素，有针对性地研发自然类、历史类、地理类、科技类、人文类、体验类等多种类型的课程。

（三）增强学生的科学精神和社会实践能力。聚焦自然科学、农业科技、工业研学，充分依托当地特色基地、企业、高校等专业科技资源研发课程。课程以跨学科项目式学习为导向，让学生在真实问题解决中构建系统性思维，培养学生的创新意识与跨学科实践探究能力。

三、内容要求

（一）主题鲜明

坚持党的教育方针和正确育人导向，立足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体现实践育人教育思想，聚焦学生核心素养，以学生发展为本，突出思想性、科学性、教育性，注重培养学生正确价值观、必备品格和关键能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二）内容丰富

课程要素齐全，一般包含课程名称、课程资源、课程目标、课程实施、课程评价、研学手册、安全保障等内容；课程应注重加强课题研究、项目设计、研究性学习等跨学科综合性教学，内容充实、实践性强，主题化、单元化特色突出；结合课程内容，设计出可供学生选择使用的行前、行中和行后等相关资料；能够

灵活运用多种教学方式实施课程。

（三）科学实用

课程涉及的知识没有科学性错误，课程内容符合中小学生身心发展阶段和认知水平；线路规划合理，时间安排紧凑适度；过程性学习任务或课后作业契合研学目标要求；课程具有良好的示范性。

（四）评价完整

课程评价指标体系完整规范，评价指标照应目标，标准科学严谨，方式简便易行，结果客观规范，可在适当范围内、通过适当方式进行呈现；注重采用过程性数据记录和结果性评价相结合的综合评价方式。

（五）保障安全

安全注意事项细致准确，课程实施安全规范，与学习资源相契合，具有针对性；安全防范措施科学有效，安全应急预案翔实规范。

（六）成效显著

所申报课程已经落地实施并取得显著效果，需提交相关佐证材料（包括：课程实施的图片不少于 10 张，单张像素不低于 $1440 * 1080$ ，格式为 jpg 或 png；视频为常见视频播放格式，分辨率不低于 2K，单段时长不超过 5 分钟）。

四、报送说明

（一）申报名额

各省辖市原则上不超过 8 节，有关高校和厅直属实验学校（单位）原则上不超过 2 节。每节课程主持人限 1 人，研发参与

人员限 2 人以内。结合前五批工作基础，此次征集活动侧重于普通高中学段研学实践教育课程的推荐，推荐比例不低于 50%。

（二）申报流程

申报单位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向所在地教育局申报，省辖市、直管县（市）教育、文广旅、文物等部门联合初评后，由教育部门按照限额以省辖市、省直管县（市）为单位统一报送；有关省直单位、高校、厅直属实验学校（单位）、省直博物馆直接报送。

（三）申报材料

1. 请于 2026 年 1 月 23 日前将包含申报表（附件 1）、承诺书（附件 2）、课程内容的电子版材料放置于同一文件夹（以课程名称命名），和汇总表电子版（附件 3）一并打包发送至邮箱 luozc@jyt.henan.gov.cn，纸质版材料邮寄至河南省教育资源保障中心研学旅行和教育电视部（若课程附件过大可拷贝 U 盘随纸质版材料邮寄），收件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顺河路 17—1 号，省教育资源保障中心 505 房间，接收人及电话：李乐丁 0371—66322467，18810113613。

（四）其他说明

1. 报名参加本次征集活动，即被视为同意教育行政部门在推进全省研学实践教育活动中公益性使用其成果。所有申报作品必须是原创作品或获得合法授权，不能存在任何法律纠纷与风险。一经发现有违规作品，取消参评资格。

2. 本次征集活动由省教育厅、省文化和旅游厅、省文物局

主办，省教育资源优势保障中心协办，不收取任何评审费用。省教育厅、省文化和旅游厅、省文物局将组织省内外研学实践教育专家、学者进行审核，适时向社会发布全省研学实践教育精品课程，择优收编入书。

3. 联系人：省教育厅 赵琼 罗子超 0371—69691899
省文化和旅游厅 李士勇 0371—69699713
省文物局 张素芹 0371—63903329

附件：1. 河南省研学实践教育课程征集申报表
2. 河南省研学实践教育课程原创承诺书
3. 河南省研学实践教育课程征集汇总表

河南省教育厅 河南省文化和旅游厅 河南省文物局
2025年12月16日

附件 1

河南省研学实践教育精品课程征集申报表

| | | | |
|-------------------|-------------------------------------------------------------------------------------|------------------|---------------|
| 课程名称 | | | |
| 课程学段 | <input type="checkbox"/> 小学 <input type="checkbox"/> 初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 | | |
| 研发单位 | | | |
| 研发主持人 (限 1 人) | | 研发参与人 (2 人以内) | |
| 联系人 | | 电话 (手机) | |
| 课程简介 (200 字以内) | 课程设计方案附后 (5000 字左右) | | |
| 申报单位 意 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
| 县级教育 部门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市级教育 部门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2

河南省研学实践教育精品课程原创承诺书

郑重承诺：

本团队提交的研学实践教育课程_____，全部根据团队研学实践教育理念和实践，由本团队独立撰写，系原创内容。

如发现与上述承诺情况不符，本团队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承诺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河南省研学实践教育课程征集汇总表

单位（联合初评后由教育部门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序号 | 地市 | 课程名称 | 课程学段 | 研发单位 | 课程主持人 | 研发参与人员 (2人以内) |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备注：

1. 2026年1月23日前将本汇总表电子版和以课程名称命名的含申报表（附件1）、承诺书（附件2）、课程内容的电子版材料文件夹，打包压缩后发送至邮箱：luozc@jyt.henan.gov.cn，电子邮件主题注明发件单位；
2. 纸质版材料盖章后邮寄至省教育国资保障中心研修部，收件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顺河路17—1号，省教育国资保障中心505房间，接收人及电话：李乐丁 0371—66322467，18810113613。

